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并更新招募说明书以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6747）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决定自 2021 年 11 月 2 日起调低本基金的托管费率，由 0.1%调低至 0.05%，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进行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以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onghai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59-5531）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1 月 2 日